



证券代码：000819

证券简称：岳阳兴长

公告编号：2024-025

## **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**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十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十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**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**

#### **（一）可供分配利润情况**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1,076,767.69 元，加年初调整后未分配利润 412,097,541.50 元，减当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13,031,719.92 元，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00,142,589.27 元。

#### **（二）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**

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从公司长远发展、积极回报投资者出发，基于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公司拟以总股本 369,697,50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00 元(含税)，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36,969,750.6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预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，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分配比例。

### **二、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**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属行业特点、外部环境、



公司发展阶段、经营管理及中长期发展等因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，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### 三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预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利益以及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有助于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落实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预案的制定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十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十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